

# 臺南市 112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篩選與鑑定說明會 暨情緒行為檢核實務(SBASC)研習實施計畫

## 壹、依據：

- 一、教育部「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 二、臺南市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工作事項

## 貳、目的：

- 一、加強本市特教教師、特教業務承辦人員瞭解情緒行為障礙學生的篩選及鑑定概念，並熟悉情緒行為篩選檢核工具之使用。
- 二、培養本市特教學生心理評量人員之基礎課程能力。
- 三、促進特教相關業務承辦人員之特教專業成長。

##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

## 肆、研習對象：

預計錄取 90 人，將依以下順位錄取（一校至多一位）

- 一、近兩年未派員參加此研習之學校，請遴派特教教師或特教業務承辦人參加。
- 二、對此研習有興趣之特教教師或心評人員。

## 伍、辦理方式：

- 一、時間：112 年 8 月 24 日（星期四）08：30～16：30。
- 二、地點：安平國中行政大樓 2 樓視聽教室。
- 三、研習課程表：詳如附件。

## 陸、研習報名：

欲參加人員請於 112 年 8 月 20 日（星期日）前於全國特教資訊網登錄報名，並再自行上網查看是否錄取。參與人員得依規定以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

##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校內配發之國中小社會行為評量系統測驗工具到場。
- 二、請做好個人衛生保健，建議配戴口罩入場；若不克前往請來電請假。
- 三、為響應環保，鼓勵自備環保杯。

捌、聯絡窗口：安平國中輔導室金筱凝老師(06)2990461 分機 902。

玖、經費來源：由教育局年度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拾、獎勵：本計畫承辦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事宜。

拾壹、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 112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篩選與鑑定說明會  
暨情緒行為檢核實務(SBASC)研習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或負責單位
08：30~08：50	報到	安平國中團隊
08：50~09：0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09：00~10：30	情緒行為障礙鑑定篩選、鑑定概念及 相關表件說明	高師大 蔡明富教授
10：30~10：40	休息一下	安平國中團隊
10：40~12：10	國中小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 (SBASC)編製說明	高師大 蔡明富教授
12：10~13：00	午餐時間	安平國中團隊
13：00~14：30	國中小學生社會能力量表 實作與解釋	高師大 蔡明富教授
14：30~14：40	休息一下	安平國中團隊
14：40~16：10	國中小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 (SBASC)案例分析與教育應用	高師大 蔡明富教授
16：10~16：30	綜合討論	高師大 蔡明富教授